

馬可福音歸納法研經

第一講 簡介：解經與釋經

聖經註釋是解釋聖經的書，你也許會用馬可福音註釋來開始查考馬可福音

1. 這種查考是否直接求諸於我們信仰的最原始資料呢？

2. 這算歸納式查經嗎？



自己去揣摩聖經的經文容易，還是讀註釋書比較容易？

讀聖經註釋的解釋比較容易

就馬可福音的大綱而言，你可以兩分鐘內讀完別人所寫的馬可福音大綱，然而這門課卻要求你花好幾個小時去自己分析，然後寫出大綱，但這才是自己研經的成果

抄別人的容易，自己歸納的比較有意義



歸納式查經是從**聖經**著手，取材於聖經，
以**歸納出聖經的原意**。要取材於聖經本身，
則先要判斷他的文體，找出他的歷史背景，
以及**分析他的結構**



歸納法三部曲

1. 觀察
2. 解釋
3. 應用



何謂觀察？

許多人聖經讀很多遍，但是對聖經的認識仍然模糊 Orz

理由是...

不曉得如何觀察

觀察時要**收集資料**，將經文前後的
關係**挖掘**出來。作者在寫一卷書時，
或**有意**，或**無意**，循著**某一法則**來
安排所要表達的思想，就是**結構律**



結構律包含了以下

1. 重覆 ex : 馬可福音十三章重覆出現_____
2. 比較 ex : 希伯來書五1-10中第五節的如此...
3. 相對 ex : 可十42-45的比較_____
4. 因果 ex : 羅馬書一18-32、約四50-53
5. 高潮 ex : 出四十34-35
6. 關鍵 ex : 可八27-29
7. 例舉 ex : 太六1-18

用觀察來發現結構的基本方法5W1H

1. Who
2. Where
3. When
4. **What** ex：馬可福音七1-13 p.29
5. Why
6. How

觀察小結

歸納法從聖經著手，取材於聖經，觀察的目的在於找出聖經確實說什麼。接下來就要把聖經的原意歸納出來，這就要動用歸納法的第二個步驟-

解釋

解釋的目的



把經文的原意歸納出來

從觀察到解釋

能否把聖經的原意解明？與是否會問關於解釋性的問題有很大的關係。提出問題後，就需要根據所觀察出的資料加以分析、歸類、比較來歸納出聖經的原意

如何提問解釋性問題



1. 定義性問題（組成、差異、比較）
2. 思索性問題（why question）



3. 含意性問題：根據思索性問題來推論

練習問問題（馬可七1-13）

1. 吃飯前洗手對法利賽人的意義？
2. 他們為什麼指責耶穌的門徒用俗手吃飯？
3. 耶穌為何責備他們？
4. 耶穌用什麼方法堵住他們的口？
5. 遺傳本身有價值嗎？耶穌為何把它拿來與神的誡命相對照？
6. 耶穌責備他們的真正含意是什麼？

有了觀察與解釋，還需要將所得的信息用於今日生活中，這是第三個步驟-應用

練習從解釋到應用（馬可七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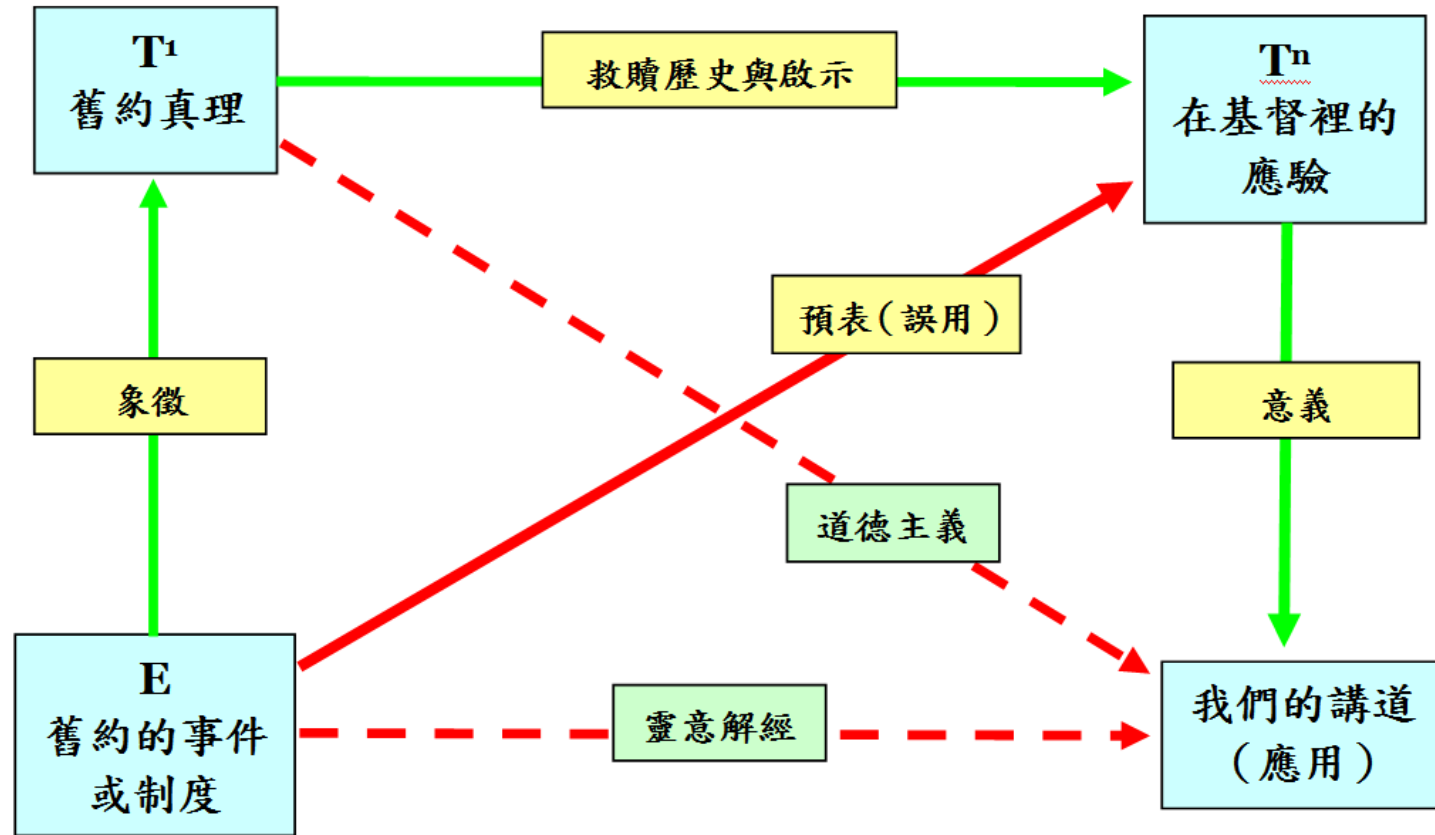
1. 今日基督徒還有洗濯之禮及各耳板的遺傳嗎？
2. 今日教會有那些事情如同古人遺傳般的被人拘守？
3. 我曾因這些事而指責別人嗎？
4. 今日神要我們遵守的誡命是什麼？

不要直接跳到應用（釋經）的理由

聖經經文的原意是控制釋經唯一適當的標準



直接跳到應用（釋經）的常見錯誤



馬可福音的作者

1. 外證：優西比烏主教（**Εὐσέβιος**，**Eusebius Caesariensis** 生於約260年或275年—可能卒在339年5月30日）引用帕皮亞主教的以下說明：

...馬可做了彼得的傳譯員之後，很準確地寫下了彼得所記得有關主的言行，然而未完全照時間先後次序...

原文的引用如下

The Elder also said this, “Mark, being the interpreter of Peter, whatsoever he remembered he wrote accurately, but not however in the order that these things were spoken or done by our Lord. For he neither heard the Lord, nor followed him, but afterwards, as I said, he was with Peter, who did not make a complete [or ordered] account of the Lord’s *logia*, but constructed his teachings according to *chreiai* [concise self-contained teachings]. So Mark did nothing wrong in writing down single matters as he remembered them, for he gave special attention to one thing, of not passing by anything he heard, and not falsifying anything in these matters.”

馬可福音的作者

2. 聖經經文的內證（ex: 徒十二12）：馬可家在耶路撒冷，他另外一個名字是約翰，母親叫馬利亞，早期教會常在他的家聚會，因此當彼得出堅牢之後，立刻就到馬可的家，也表示馬可認識彼得和其他教會領袖。

聖經內證的練習

- A. 徒十二25
- B. 徒十三5、13
- C. 徒十五36-41
- D. 西四10
- E. 提後四11
- F. 門24
- G. 彼前五13